

南京工业大学文件

南工干〔2022〕2号

关于翁渊瀚等四十二位同志 试用期满任职的通知

各基层党委（党工委、党总支），各单位、各部门：

经校党委常委会研究决定：

翁渊瀚同志任校长办公室副主任；

张瑞芳同志任教务处副处长；

吴菲同志任教务处副处长、工程训练中心主任；

金俊阳同志任科学研究院自然科学处副处长、前沿技术科研
办公室主任；

王宇翔同志任科学研究院自然科学处副处长；

江凌同志任学科建设处副处长；

齐鹏同志任学生工作处副处长；

谢婧婧同志任研究生院副院长；

王毅同志任国际合作处副处长、孔子学院办公室主任；

王延宁同志任计划财务处副处长；

周艳同志任计划财务处副处长；

王利青同志任保卫处副处长；

李智同志任保卫处副处长；

张 宁同志任大学科技园管理办公室副主任、技术转移中心副主任；

王静虹同志任安全科学与工程学院副院长；

徐海涛同志任环境科学与工程学院副院长；

朱云峰同志任材料科学与工程学院副院长；

王丽熙同志任材料科学与工程学院副院长；

陈小强同志任化工学院副院长；

潘宜昌同志任化工学院副院长；

朱家华同志任化工学院副院长；

薄翠梅同志任电气工程与控制科学学院副院长；

李丽娟同志任电气工程与控制科学学院副院长；

欧阳慧珉同志任电气工程与控制科学学院副院长；

朱玉松同志任能源科学与工程学院副院长；

缪文俊同志任药学院副院长；

蔡志昶同志任建筑学院副院长；

陈庭强同志任经济与管理学院副院长；

刘玲玉同志任外国语言文学学院副院长；

丁瑞媛同志任外国语言文学学院副院长；

李 国同志任体育学院副院长；

陈 军同志任体育学院副院长；

陈可泉同志任生物与制药工程学院副院长；

方 正同志任生物与制药工程学院副院长；

李荣雨同志任计算机科学与技术学院副院长；

万夕里同志任计算机科学与技术学院副院长；

束蝉方同志任测绘科学与技术学院副院长；
张广运同志任测绘科学与技术学院副院长；
吴志坚同志任交通运输工程学院副院长；
皋 春同志任 2011 学院副院长；
陈永华同志任先进材料研究院副院长；
安众福同志任先进材料研究院副院长。
任职时间从 2021 年 2 月 20 日算起。
特此通知。

